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0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 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深入贯彻落实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相关要求，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制定并公开披露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009），并于2026年3月10日披露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告编号：2026-042）。自2026年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有序推进各项工作，持续提升经营质量、规范公司治理，扎实推动行动方案全面履行与有效实施。

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根据2026年上半年公司对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了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现将本阶段执行情况与效果评估汇报如下：

一、提升经营质量，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年5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32号），同意公司本次交易的注册申请。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批复后，快速推进本次交易的实施事宜，于2025年5月22日办理完毕本次重组相关标的的交割事宜；于2025年5月23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登记手续；于2025年8月18日办理完毕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由陶瓷制造业务变更为船舶及高端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5.04亿元，同比增长251.87%；归母净利润36.09亿元、扣非净利润35.14亿元，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实现根本性改善。本次重组置入资产恒力重工在大连长兴岛地区打造世界先进的船舶与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基地，在地理位置、产业基础、政策支持、市场及人才等方面具备天然优势。公司紧跟国家建设“海洋强国”战略，通过本次交易置入恒力重工船舶及高端装备制造业务，借助上市公司平台进一步提高恒力重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船舶制造能力，积极培育新质生产力，成为建设海洋强国的支撑力量。

2026年上半年，公司围绕总体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其在高端船舶制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持续优化订单结构，高附加值船型占比显著提升。公司依托现有平台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与工业升级，持续提升生产效能与管理水平，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随着募投项目的全面投产以及订单船型结构的持续优化，公司盈利能力有望持续增强。

二、强化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重视维护股东利益及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积极采取优先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同时，为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披露了《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进一步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机制。

鉴于公司正处于重大资产重组后的业务整合与发展阶段，且存在可预见的重大投资计划及资金支出安排，公司2025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2026年，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自身业务发展规划、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资金需求，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努力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切实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深化投关管理，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并贯彻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目的、原则、内容、组织和实施方式，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6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于2026年5月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就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了深入交流。公司总经理陈汉伦、董事会秘书徐慧敏、财务总监冯宪勇及独立董事许浩然出席会议并回答了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同时，公司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与邮箱等渠道，持续与投资者保持日常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此外，随着公司财务状况持续改善，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松发”变更为“松发股份”，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可投资性与市场形象，为后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深入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机制。公司将在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组织路演及反路演活动、邀请投资者实地考察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长效沟通机制，持续扩大投资者交流覆盖面、提升交流深度。公司也将积极、全面、客观地向资本市场展示核心竞争优势与未来发展前景，充分传递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知度。

四、完善治理机制，夯实规范运作基础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5年度，公司已结合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实际情况，全面完成《公司章程》修订及配套治理制度的制定与修订工作，完成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及专门委员会架构调整，将原发展战略委员会调整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将原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分设为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两个独立的专门委员会，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与组织架构已与重组后的主营业务及管理需求实现有效匹配。

2026年上半年，公司巩固规范运作基础，持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并推动各项制度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其中《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进一步完善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加强了银行间债券市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的规范化水平，是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的重要体现。同时，公司紧跟资本市场法规政策动态，持续关注最新监管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体系依法合规、稳健运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压实“关键少数”责任，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规范，增强责任担当。

2025年度，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积极组织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控人等“关键少数”人员参加公司内部合规培训和监管部门举办的相关培训，持续提升相关人员的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同时做好监管政策研究学习，定期传递法规信息和监管动态，加强“关键少数”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学习把握，不断提升自律意识，确保其能够迅速响应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共同推动公司实现规范运作。

2026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压实“关键少数”主体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强化了“关键少数”与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绑定与风险共担意识。公司持续向“关键少数”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引导其强化合规意识、法治观念，严守监管底线，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共同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认真执行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持续评估本方案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着力提升经营发展质量和核心竞争力，通过稳健的经营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真诚的沟通交流，积极回馈广大投资者，切实履行好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其中涉及的经营策略、发展规划等

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